

察哈尔高新技术开发区纬十一路、纬十二路红绿灯、电子警察、违停项目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察哈尔大队委托，对察哈尔高新技术开发区纬十一路、纬十二路红绿灯、电子警察、违停项目建设工程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凡符合相应要求的企业均可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察哈尔高新技术开发区纬十一路、纬十二路红绿灯、电子警察、违停项目建设工程；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路面破除及恢复、土方工程、信号灯杆及基础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3 建设地点：乌兰察布市察哈尔经济技术开发区；

2.4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2.5 计划工期：45 日历天；

2.6 预算金额：2547925.67 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人；

3.2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财务、业绩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注册在本企业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有效期内），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页（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5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6.1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6.2 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6.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3.6.4 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投标与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3.6.5 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人可在 2026 年 04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9 日，登录“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下载相关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等资料。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01-6886。并在系统中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及变更，潜在供应商如未从“中采



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05月13日上午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01-6886。

2.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开标时间：2026年05月13日上午09:30

4. 开标地点：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zchzb.com/>)

六、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 (<http://www.zchzb.com/>)。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察哈尔大队

联 系 人：姚学刚

联系电话：15947701155

招标机构：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察哈尔东街京蒙人才科创大厦B座11楼

联 系 人：陈晓萌

联系电话：15247409735

